

衡南县宝盖镇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衡南县宝盖镇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1、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宣传、贯彻、落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和政权建设，为本地区经济的发展和稳定提供政治、社会环境和组织保证。

2、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的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促进本乡镇两个文明建设。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主与法制建设工作，维护和保障公民的各项合法权利。

3、负责本乡镇党委、人大主席团、人民政府、政协联络工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人民武装及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日常工作。

4、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好区域内的国有资产。

5、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6、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

7、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8、负责完成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镇现有政府干部及三中心一大队一站人员 102 人，其中政府本级 21 人，全额拨款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2 人；三中心一大队一站 81 人，全额 56 人，非全额 25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宝盖镇镇人民政府本级机构及三中心一大队一站。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即我镇本级以及三中心一大队预算。我镇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安排的支出，所以公开的附件 23、24 表均为空。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支出包括保障镇机关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以及村级转移支付等专项经费。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1393.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93.46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656.35 万元，主要是各站所机构改革合并为三中心一大队，增加预算 656.3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1393.4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29.68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8.69 万元，专项经费 420.09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656.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656.35 万元，主要是各站所机构改革合并为三中心一大队，增加预算 656.35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393.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6.98 万元，占 56.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52 万元，占 11.02%；卫生健康支出 30.35 万元，占 2.18%；住房保障支出 25.74 万元，占 1.85%；农林水支出 396.87 万元，占 28.48%。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73.3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29.68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9 万元，主要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420.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96.87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机关运行经费 1393.46 万元，比上年机关本级预算增加 656.35 万元，增长 89.04%，主要是机构改革，三中心人员预算纳入在内。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2021 年我镇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6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6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

（五）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393.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3.37 万元，项目支出 420.09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的表格情况

1. 部门收支总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5. 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经济分类表）

6.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7.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8.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9.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1.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6.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